



第五十九届会议

第六委员会

议程项目 162

给予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

孟加拉国、不丹、印度、马尔代夫、尼泊尔、巴基斯坦和斯里兰卡:决议草案

给予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

大会,

希望促进联合国与南亚区域合作联盟之间的合作,

1. 决定邀请南亚区域合作联盟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大会的届会和工作;
2. 请秘书长采取必要行动执行本决议。

